

## 乐东大安镇综治中心化解一起遗产继承纠纷

## 当事人互谅互让协商解决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动态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大安镇综治中心成功化解一起因同居时一方病逝引发的遗产继承纠纷,用心用情解开当事人心结,守护了基层平安和谐。

## 双方因遗产纠纷申请调解

当事人邢女士与大安镇男子卢某情投意合,按照当地传统习俗举办了结婚酒席,而后共同生活。虽因种种原因未到民政部门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但双方朝夕相伴、互帮互助,共同生活一年有余。可天有不测风云,卢某因患有疾病,虽经全力医治,最终不幸离世。卢某骤然离世,让邢女士悲痛万分,未承想身后却掀起一场遗产纠纷。

卢某去世后,其兄弟几人就卢某遗留的存款、生活用品等遗产归属产生争议。卢某的兄弟认为邢女士与卢某没有

办理法定结婚登记,不属于法律认可的合法夫妻,不具备遗产继承资格,无权分割遗留财产。邢女士则称,她与卢某已举办婚礼、共同生活,早已是邻里公认的夫妻,一年多的朝夕相处中,她悉心照料卢某的生活起居,在其生病期间更是尽心陪护、悉心照料,付出了大量时间、精力与情感,理应享有相应的财产权益。双方各执一词、互不相让,矛盾不断升级,多次私下争执无果,对立情绪愈发严重。无奈之下,双方来到大安镇综治中心申请矛盾调解。

接到纠纷调解申请后,大安镇综治中心第一时间启动家事纠纷调解机制,耐心接待双方当事人,逐一倾听双方诉求、细致梳理事情始末,全面摸清纠纷核心症结。结合法律法规与案件事实,精准界定该纠纷的法律关键点:根据相关法律规

定,1994年2月1日之后未办理结婚登记、仅举办婚礼同居生活的,不再认定为事实婚姻,双方仅属于同居关系,邢女士无法以配偶的身份享有法定第一顺序继承权。但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三十一条明确规定:对继承人以外的依靠被继承人扶养的人,或者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扶养较多的人,可以分给适当的遗产。

该纠纷中,邢女士与卢某共同生活一年多,已形成稳定的同居关系,日常共同经营生活、相互照料,在卢某患病、离世前后,更是尽到了主要的照料、帮扶义务,付出了大量心血与劳动,符合“酌情分得遗产”的法律情形,并非完全无权分割财产。

## 调解员细致普法耐心沟通

调解现场,工作人员摒弃生硬说教的方式开展耐心疏导,一方面,向卢某家属细致普法,逐条讲解婚姻登记、遗产继承相关法律法规条款,清晰告知同居关系与合法婚姻的法律区别,同时客观公正讲

明邢女士在共同生活期间的付出、患病期间的陪护事实,从情理、道德层面引导家属换位思考,尊重邢女士的劳动与情感付出。另一方面,工作人员安抚邢女士的悲痛情绪,耐心解读相关法律规定,清晰告知其合法权益边界,疏导其激动情绪,引导其理性看待遗产分割问题,摒弃不合理诉求,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解决问题。

调解过程中,工作人员情理并用、法理相融,既坚守法律底线,杜绝无依据的权益主张,又兼顾人情道义,充分考量家庭亲情、当事人付出与实际困境,反复沟通协调、多方折中调和,一点点消融双方的对立情绪。

经过工作人员多轮耐心细致的沟通调解,双方当事人逐渐放下争执、化解隔阂,达成一致调解协议:结合邢女士对卢某生前的照料付出、共同生活的实际情况,酌情分配相应遗产,其余遗产由卢某亲属依法继承。协议签订现场,双方握手言和,濒临破裂的关系得以修复。

##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到法院调研

## 听取汇报提出指导意见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麦文耀 赵世馨)近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廖忠芳一行到保亭法院调研,了解诉讼服务、审判执行、党建队建等重点工作情况,听取工作汇报并提出指导意见。

调研组一行先后走访了诉讼服务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执行指挥中心等场所,通过实地察看、听取介绍、现场交流等方式,全面了解该院诉讼便民服务、审判执行质效、党建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工作举措与实际成效。

座谈会上,保亭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龙剑汇报了近年来法院推进政治建设、审判执行、司法体制改革、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调研组对保亭法院在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并就下一步工作提出要

求。

调研组提出,要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持对涉黑涉恶犯罪的高压态势,严格依法快审快判,确保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扎实推进“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实质化解;要持续擦亮“黎苗和韵”党建品牌,深化司法为民服务,不断优化诉讼服务,强化多元解纷、提升审判效率。深入总结推广先进经验,推动司法服务更加精准对接群众需求,以高质量司法服务架起联系群众的“连心桥”;要常态化开展纪律作风教育,全面提升干警法律政策运用能力、群众工作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全力锻造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敢于担当、纪律严明的高素质专业化法院队伍。

## 屯昌检察院部署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

## 个案精品化 治理源头化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蒙职宇 通讯员吴柳蒙)近日,屯昌县人民检察院召开检察委员会(扩大)会议,专题分析研判今年上半年全院办案质效,全面复盘检察办案质效,精准研判业务运行态势,部署下半年重点工作任务。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宁丽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上,各部门负责人坚持问题导向,围绕业务工作依次进行汇报,客观总结上半年履职成效,深入剖析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并提出针对性改进举措。分管领导结合分管领域逐一精准点评,直指当前工作中的突出短板,为下一步工作明确攻坚方向。

会议提出,要始终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准确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全力维护国家和社会大局

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检察办案全过程矛盾化解,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认清差距、靶向施策,针对上半年工作中暴露出的各项问题和短板弱项,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工作。要持续更新司法理念,以深入贯彻落实第十六次全国检察工作会议精神为牵引,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全面提质增效。要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起案件,以个案精品化、治理源头化双向发力,不断提升办案质效和司法公信力。持续加大典型案例的挖掘培育力度,以精品案件引领司法实践。要持续做优做强该院特色工作品牌,以品牌竞相出彩带动整体工作提升,不断擦亮屯昌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

## 文昌司法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 律师一对一耐心答疑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近日,文昌市司法局联合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公证处、律师事务所在文昌公园组织开展“法律援助民生 关爱军人军属”宣传活动,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优良传统,持续深化法治拥军、司法拥军工作。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手册、现场答疑、以案释法等形式,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内容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工作实施办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等法律法规,详细解读军人军属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指派等专属法律援助政策。针对军人军属普遍关心的婚姻家庭纠纷、赡养抚养、劳动就业、征地拆迁补偿、电信诈骗等法律问题,工作人员和律师一对一耐心答疑、逐条梳理法律风险、现场提供维权指引。

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畅通了军人军属法律援助维权绿色通道,有效提升了优抚对象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

## 将普法“摊位”搬进集市

白沙邦溪派出所普法宣传接地气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宋飞杰)近日,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邦溪派出所抓住农贸市场流量大、覆盖面广的特点,将普法“摊位”搬进集市,集中开展了一场集防溺水、反诈、禁毒、交通安全于一体的全方位普法宣传活动,将安全知识送到群众身边。

活动现场,民警手持防溺水宣传单,结合近期发生的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重点讲解野外水域的潜在危险、溺水自救与科学施救方法,警示群众务必远离危险水域,并再三叮嘱家长要切实履行好未成年人的暑期监护责任。

在反诈宣传展台前,民警将辖区内近期发生的真实案例改编成一个个

通俗易懂的小故事,细致拆解刷单返利、冒充客服、高考升学、养老诈骗等常见诈骗套路。在禁毒宣传中,民警一边发放禁毒宣传手册,一边讲解毒品的种类、危害及识毒防毒技巧,普及禁毒法律法规。在交通安全宣传中,民警结合农村道路交通出行特点,重点宣讲无证驾驶、酒驾醉驾、超员超载、骑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及处罚标准。

此次宣传活动依托农贸市场这一贴近群众生活的阵地,通过摆摊设点、面对面讲解、发放宣传资料等接地气的方式,让安全知识入脑入心,有效增强了群众的法治观念和安全防范意识。

## 澄迈县少年警校第一期火热开营

## 引导孩子规范言行磨炼意志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8月3日,澄迈县少年警校第一期正式开营,参训“小警员”走进澄迈县公安局,开启为期5天的警营沉浸式研学体验。

在民警带领下,“小警员”先后走进警史馆、情报指挥中心、网安战训基地,近距离参观警用无人机等装备,直观了解民警、辅警日常勤务工作。

午后,普法安全小课堂开讲。民警

围绕反诈防骗、防溺水、交通安全三大重点,结合典型案例普及安全知识。“小警员”还前往澄迈县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禁毒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认清各类毒品危害,掌握防毒、拒毒实用技巧,牢固树立“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的理念。

研学期间,丰富多彩的拓展训练有序开展。“小警员”在互动协作游戏中凝聚团队力量。傍晚,内务规范教学、队

列实操训练同步进行,教官细致示范、手把手纠正动作,引导孩子们规范言行、磨炼意志,感受警营严谨自律的优良作风。

据了解,此次少年警校活动采用实景体验、趣味教学相结合模式,打破传统课堂局限。活动将持续5天,后续还将开展队列训练、法治研学、应急实操等系列课程。

## 屯昌法院干警受邀参加警营开放日活动

## 为“小小警员”普法

法小课堂。

活动现场,法院干警通过法律知识互动有奖问答、发放宣传手册、案例讲解等方式,结合法院审判实际,立足青少年年龄特点与认知规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真实典型的案例,向“小小警员”系统讲解民事行为能力、校园人身损害责任、

校园欺凌、交通安全、暑期安全等重要法律知识,介绍了法律如何保护未成年人权益、违法行为的后果以及如何在日常生活中防范法律风险。

据介绍,该院将不断延伸司法职能,持续深化青少年法治教育,开展形式多样的青少年普法宣传活动。

法律援助暖民心  
普法宣传入人心

近日,儋州市司法局兰洋司法所联合兰洋镇综治中心、兰洋民政服务站、海南就业驿站,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普法手册、现场答疑解惑等形式,向群众讲解法律援助受理范围、申请条件、办理流程及免费法律服务政策,针对群众关于邻里矛盾、婚姻家庭、老年人权益保障、困难群体救助等问题进行细致解读。同时,工作人员同步开展禁毒普法宣传,讲解传统毒品、新型毒品的隐蔽危害和识别方法,宣讲禁毒法律法规,引导群众树立远离毒品、珍爱生命的理念,自觉抵制毒品侵害,筑牢基层禁毒防线。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许光伟 马宏新)

用团结协作  
弘扬我们的时代主旋律